

【阅读指南——请咬文嚼字确认以下事项后，再翻阅正文】

以下人群禁止阅读

1. 18岁以下未成年；
2. 有任何程度抑郁症、忧郁症患者；
3. 以各类电影和现实中的杀人狂为偶像以及以成为杀手为梦想者；
4. 抱着理想主义人生观者；
5. 有暴力倾向者。

以下人群谨慎阅读

1. 处于生存和情绪低谷者；
2. 正在极度爱一个人，或恨一个人者；
3. 心智不健全者，请在监护人或医师指导下阅读。



小妖尤尤 著

看不见的心灵猎手

请尊重我们自己/无论是卑劣还是高尚的存在/活着即是值得尊重的事实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社

看不见的心猎手

小妖尤尤 著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看不见的心灵猎手 / 小妖尤尤著. -南京:凤凰

出版社, 2010.5

ISBN 978-7-80729-752-9

I. ①看… II. ①小…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072621 号

书 名 看不见的心灵猎手

著 者 小妖尤尤

责任编辑 景国云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社

出 品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北京凤凰天下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http://www.ppm.cn>

印 刷 小森印刷(北京)有限公司

开 本 920mm × 1280mm 1/32

印 张 8.5

字 数 150 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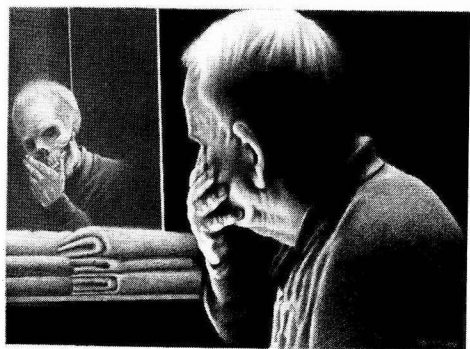
版 次 2010 年 5 月第 1 版 2010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80729-752-9

定 价 26.80 元

本图书如遇到印装错误,可与发行部门联系调换,联系电话:010-84242008-8000

目录



引 001

第一章 序幕：狼来了 003

第二章 丁灰日记之一：大米和小米的前世今生 027

第三章 逃亡者 041

第四章 自己的葬礼 071

第五章 真正的白马王子 113

第六章 小甲的独白 139

第七章 地藏转世 151

第八章 丁灰和鸡蛋 187

第九章 饥渴 211

尾记 总要为了什么而活着吧？ 255

1

有一天，我穿着最美的红色礼服，穿越时空，来到原始社会。

一个体毛遮羞的原始人指着我大骂：“你这个变态，干吗把自己的毛都剃掉？”

我愕然。

进化是一种变态？

2

在这个世界上，只有一种人永远不会被淘汰。

他们时尚，创新，不断寻找活着的乐趣。

他们另类，夸张，残忍，不断寻找和探索最佳兴奋点。

他们不断创造一种别样的兴奋，他们不断以独特的方式自娱自乐。

他们躲在黑暗的另一端，显得异常聪明。

他们有一个美丽的名字，叫做变态。

3

世界上有一种虫子，它们的一生会经过“卵”、“幼虫”、“蛹”和“成虫”四个阶段。

我们称这种虫子为“完全变态昆虫”，比如蝴蝶。

完全变态的蝴蝶，是美丽的。

上帝，只赐予完全变态者以美丽。

4

他发誓，没有人可以左右他，没有人可以驾驭他，没有人可以控制他。

他可以爱你，可以恨你，可以玩弄你，也可以宠坏你。

他很率真，很直接，很透明，可你永远无法看透他。

变态。

如此迷人。

第一章 序幕：狼来了

1

傍晚。

夕阳歪歪扭扭的，有情绪。

热气似乎是从天上沉压压地挤过来的，公路又便秘了，前面的车队如万里长城，绵绵无绝期。长城的尽头，警灯闪烁，密密麻麻的人群就像千层饼。

楼顶上，一个白衣女孩摇摇欲坠。

大部分自杀的人，都是因为自己活得不够漂亮。因为活得不够漂亮，所以死亡时总要为自己挣回点面子。倘若上吊，必然会选在午夜穿上红衣；割腕呢？势必会铺上雪白的床单；跳楼的一般喜欢穿白色飘逸的连衣裙或者校服，好像不这么穿，就不足以证明自己死得清白似的。这样的招式多数是从港台电影里学来的——那些追求唯美画面的导演，挽救了多少人的生命？

“这下可难了，天台的门被锁了，怎么打也打不开。”

“下面临街建筑多，树也多，垫子也不好铺……”

警察们愁眉苦脸，全然没注意到一个女孩已经溜进警戒线内。

那女孩短发，穿着短裤、短吊带，背着小背包。她抬起头，眼睛清澈透亮，却令人看不透，就像湛蓝的天空。

她从背包里摸出一盒鲜红的酸奶，吸管“噗”地扎入乳白色的酸奶盒中，带着恶狠狠的快意。暗红色的酸奶顺着吸管涌入女孩的嘴中，她惬意地抬起头，仿若西游记里正在享受“三口”盛宴的白骨精。

短发短裤短吊带女孩吸得津津有味，也看得津津有味。

难得一见的自杀好戏，任谁都会觉得津津有味。

起码，不乏味。

很快，一小盒红酸奶就被短发女孩吸光了。她把空盒子扔进垃圾筒，几只苍蝇仓皇失措地飞出来。

嗡嗡嗡。

此刻，警察杨信的脑袋里也嗡嗡嗡。这件事情如果处理不好，就等着明天在电视报纸上挨骂吧，想不到自己当警察第一天就遇到这种倒霉事儿。

短发女孩用手擦擦嘴，又大大咧咧地在短裤上蹭了蹭手，走到汗流浹背的杨信面前，漫不经心地说了几句什么。

杨信一愣，然后皱着眉头想了想，最后点点头。

短发女孩被带进了大楼。

还是傍晚。

热气不减，人气递增。

人群里一阵惊呼，楼顶上又出现了一个人。

一对同性恋殉情吗？

有人架起了望远镜，说：不是。

那多出的一个人，短裤，短吊带，短发。她背对着人群，好像要表演高难度的跳水。

确切地说，是高难度的后空翻跳楼。

眼见一场单纯的跳楼大戏变成空间的行为艺术盛宴，人群的气氛有点像水煮鱼，咕嘟咕嘟地冒着热气腾腾的红泡泡，闻起来鲜辣鲜辣的。

没有人知道那个短发女孩是谁，也没有人知道那个短发女孩是如何攀上楼顶的，当然更没有人知道她爬到那里干什么，以及正在说什么。

只见自杀的白衣女孩侧了侧头，听着短发女孩说了句什么，然后脱下自己的鞋递给她。

再然后，两个人一起从人们的视线里消失了。

杨信指挥着几个警察上去接应，人群里一阵惋惜。

无论那个自杀女孩跳或不跳，“惋惜”是唯一的结局。

跳了，则惋惜女孩的死；不跳，则惋惜剧情不如想象的精彩。一如那些噱头十足的商业大片，好或不好，总会挨骂。

媒体记者堵在大厦门口，自杀女孩被警察拥簇着走出来，镁光灯闪个不停。

她并没有回避记者的镜头，也没有表现得太热衷，她让你觉得她什么

都不在乎，又似乎什么都在乎。她的手腕上有几个新鲜欲滴的刀疤，脖子上挂着天然的紫色项链，那是粗绳的勒痕。

显然这并不是她第一次自杀了，亦不是第一次自杀失败。她那么不想活着，似乎于她而言，活着本身就是一种莫大的痛苦。

每个见到她的人，都忍不住要在心里打上悲悯的问号。

媒体和警察都追问那个英勇救人女孩的去向。

自杀女孩抬头看看天，又看看自己的脚。她的脚上没穿鞋，脚面上赫然印着两枚蝴蝶结的形状，由此可以推测出她的凉鞋款式。

她始终一句话都没有说，似乎也没有看任何人，她拒绝回答媒体的任何问题，就像那些遭遇绯闻的大腕明星一样。

3

攀岩走壁对于丁厌来说，简直太小菜一碟了。当然，她并非传说中的神偷大盗。

她五岁前爬山，五岁后爬树，惯了。

当她从大楼的侧面翻到天台的时候，立刻就后悔了。她后悔自己在之前图方便脱了高跟鞋，因为楼顶上很烫，估计煎鸡蛋很合适。

所以她决定把那个自杀女孩的鞋要过来，仿佛她费劲呼呼地爬上来，就是为了要那一双鞋。

她用脚后跟一瘸一拐地走到她后面，若无其事地说：“反正你要死了，能把鞋送给我吗？”

自杀女孩一愣，身子前后晃了晃，却没看她，也没说话。

“你从这里跳下去，死不了的。”丁厌也站在楼边，背对着观众，楼顶

的边缘有风，凉快。

女孩的白衣已经被汗湿透，贴在身上，脸晒得通红。她的身材不好，屁股太扁。

“你看——”丁厌指着楼下，“下面有向外凸起的阳台，地面上有一些小棚子，还有很多树，如果你挂到那里的话，你就死不了。”

女孩看了看丁厌，抖动着嘴唇。

“还有，你香港电影看多了吧？学人家跳楼的时候穿裙子，你以为这样很飘逸吗？你不知道裙子的裙摆会很轻易地挂住管道啦、竹竿啦、阳台啦、树枝啦一类的东西吗？你这样自杀很容易失败的，到时候死不成不说，还白白给人家看一出好戏。这些并不可怕，可怕的是没摔死，却摔残了。摔得缺胳膊少腿的，再想死可就不那么容易了，而且也不可能死得很好看了。”

自杀女孩还是不说话。

丁厌有些不耐烦了，燥热的天气顺着张开的毛孔钻到身体里，她也跟着燥热起来，她想脚板变成铁板烧之前，赶快解决掉这件事情，“你要实在想在这里跳，那随便你吧，不过你能不能先把鞋给我？”

她又看了看丁厌，像看一个怪物。

她开口了，声音很嘶哑：“你……不是来救我的吗？”

丁厌笑，像孩子一样：“我跟你非亲非故又不是观音姐姐，干吗要救你？恰恰相反，我是希望你死得痛快一点，免得死不成还落得个残废拖累社会！”

丁厌说着，从短裤的屁兜里掏出一张名片，递给她。

她诧异地睁大了眼睛：“还有这种……”

丁厌不耐烦：“你需要我给你提供什么帮助吗？我收费很高的，当然，一般要自杀的人都比较舍得花钱。”

她垂头：“我没钱……”

“没钱没关系，我认了！”

“为什么给我免费？”她问，“世界上没有免费的午餐。”

丁庆把她从天台边缘拉回来，脱下她的鞋套在自己脚上：“这次你赚了，用你这双鞋代替高额的咨询费吧！”

4

老邮看了看丁庆扔在客厅里的鞋，于是又咧着苍白的大嘴唠叨她总是做赔本的买卖。

他唠叨的内容丁庆几乎都能背出来，基本上是从小甲、小乙、小丙、小丁四个孪生兄弟开始，然后是大米和小米，再然后是美姨，最后是他自己。

他们都是丁庆的家人，或者家丁。

老邮从来不出门，也不在白天出现，他只有在晚上的时候，才套着黑色的大袍子出来晃悠，走路总是脚尖着地，这令他的脚趾成为了全身最为健硕的部位。

老邮自以为是鬼。

这个世界上多数人都自以为是是什么。

比如丁庆自以为是吸血鬼。

那四个孪生兄弟自以为是狗。

小米自以为是大米。

大米自以为是小米。

美娘自以为是全世界第一美人。

“喂过那四只狗狗了吗？”丁庆不耐烦地打断他。

“喂过了……你说养那四个东西干吗？他们……”

“大米呢？”丁厌继续打断他。

“刚刚送那位小职员客人去卧轨了，唉！大米也是的……”

“小米呢？”丁厌揉着脚。

“小米自然和大米在一起……大米和小米……他……”

“美姨呢？”丁厌看看厨房。

“她刚从诊所带了新鲜的保养品回来……真不知道那个老妖婆要装嫩到什么时候……都四十岁的半老徐娘了，整天还刷绿漆……”

“老邮呢？”丁厌把自己扔在沙发上。

“我在这里……”老邮说。

“公寓的招租信息发出去了？”

“发了，通过很多种渠道。”老邮精通很多种语言，包括计算机语言。

5

米莉觉得自己身上涂满了咸臭的胶水，白色的裙子粘在身上，就像这咸鱼一般的生活似的，把你包围得死死的，呼吸不到任何新鲜空气。

咸鱼翻身？那只是童话而已。

她站在家门口，把钥匙插进锁里，却不拧。

仿佛一拧，就会开启一种令人窒息的生活。

米莉不拧，门却开了。

他的老公站在门里，套着一件油腻腻的睡衣，嘴角带着米粒。

他们谈恋爱那会儿，米莉的老公很浪漫。每次去约会的时候，总在嘴角粘一颗米粒，他说他去哪里都要带着米粒。

结婚以后米莉想了想，应该粘在心里，而不是嘴角。

米莉老公漠漠地让开身子，顺便擦擦嘴，于是米粒不见了，米莉进去了。

“你知道我今天去哪里了吗？”米莉呆呆地站着。

“知道。”米莉老公给她盛了一碗米粥，米粥白乎乎黏糊糊的，和米莉的裙子一样。

“你怎么知道？”米莉还是呆呆地问。

“我看电视了，电视上有新闻直播。”米莉老公说。

“那你为什么不去救我呢？你那么希望我死？”这句话本来应该带着气愤的语气，但从米莉的嘴里说出来，却平平淡淡。

“我知道你会回来，”米莉老公看了看她的脖子，“就像我知道上吊用的绳子自己会断一样。”

米莉不再说话。

米莉的老公也不再说话。

他走进卧室再也没有出来。

她站在客厅一直没有进去。

真水无香，百品无厌。

但是，我们每天不能只喝白开水，偶尔也要喝点可乐果汁啤酒，如果这些都没有，喝点毒药也挺有味道。

6

美姨调了好喝的生血鸡尾酒，名字叫做德古拉。

美姨喜欢吃素，做的素菜却带着肉腥的芬芳。

美姨也喜欢喝肉汤，做的肉汤却清淡可口。

美姨只喝一种肉汤。

美姨是丁庆的厨娘，自己也开私人诊所。

美姨的私人诊所是免费的，却不是福利院。

美姨把头发歪歪扭扭地绑在脑袋的一侧，光洁的皮肤泛着红润的光泽，脸是二十岁的脸，可是目光神情却透着成熟的芬芳，全身散发着妖精的气息。

“今天的汤很补哦！”美姨把一盆热气腾腾的白色瓷汤盆放在餐桌的中央，然后急忙捏住耳垂，俏皮地吐吐舌头，“刚足五个月，正是熟透又新鲜的时候，营养丰富，丁庆你今天也尝尝，很干净的，妈妈是大学生，头胎！做的时候没有用任何药物。喝了准保年轻十岁！”

“我可不想年轻十岁，我好不容易才熬到长大。”丁庆打开客厅的壁橱，轻车熟路地从里面接了一杯新鲜的血，然后蘸着馒头吃起来，丁庆的吃相很像农民。

“今天给西黎换点滴了吗？”丁庆指了指壁橱。

美姨笑着：“换过了，这个我哪能忘呢！”

“小米和大米回来了吗？”丁庆问老邮。老邮站在窗帘后面，颤悠悠地说：“刚回来。”

正说着，小米推门而入，她留着干净的毛寸，却不显得愣，反而别有一番女性的韵味。

“顺利吗？”丁庆就像个操心的家长一般。

“顺利，火车轰隆隆的，正好轧到心脏。”小米边说边坐下来，“我先吃，吃完了换大米吃。”

“嗯！”丁庆看着小米大口喝着美姨的汤，恶作剧地笑了笑。

“汤不错！”小米边说边又盛了一碗，汤勺在盆里晃了一圈，突然发现不对劲，“美姨——你这个坏人！是不是又煮那个了？”

美姨也坏坏地笑。

小米气呼呼地站起来：“我要告诉大米去，你们老合伙捉弄我！”说罢急匆匆地回到自己的卧室。

老郎还是躲在窗帘后面阴森森地笑，窗帘后面是这个房间里最阴暗的角落了。

大米和小米是一对恩爱的小夫妻，如胶似漆，却从不成双成对。

7

第二天报纸的头版头条，丁厌被写成了神秘的女英雄，挽救自杀者的天使。

米莉被作为多次自杀未遂的抑郁症患者典型案例。各个就职于私人、公人医院的所谓心理学专家纷纷亮相，对米莉的心理状况和行为作了深度剖析。更有心理医疗机构跃跃欲试要借着这次机会炒作，免费为米莉做心理诊疗，并全程报道诊治过程。

米莉拿着报纸，她觉得那些所谓心理学专家都有某种臆症。

他们分析的，她都不曾想过。

她只是觉得无聊，她只是希望老公去救她，然后抱着她，然后在嘴角粘上米粒，说，我去哪儿都带着你——她只不过是证明，他还爱着她，就像当初一样。

可米莉的老公不这么想，他觉得生活就是这样子，恋爱，结婚，过日子。他爱她，无须证明。他没有必要为了证明自己的爱而时常绞尽脑汁给她什么惊喜，他也没有必要为了证明自己的爱把用来还房贷的钱去给她买什么毫无用处的小装饰，他更没有必要为了证明爱她，把自己变成消防队员随